

| 中学·音乐 |

新课程 教学法

陈泓茹 / 主 编

ZHONGXUE YINYUE XIN-K... JIAOXUEFA
ZHONGXUE YINYUE XIN-K... JIAOXUEFA
ZHONGXUE YINYUE XIN-KECHENG JIAOXUEFA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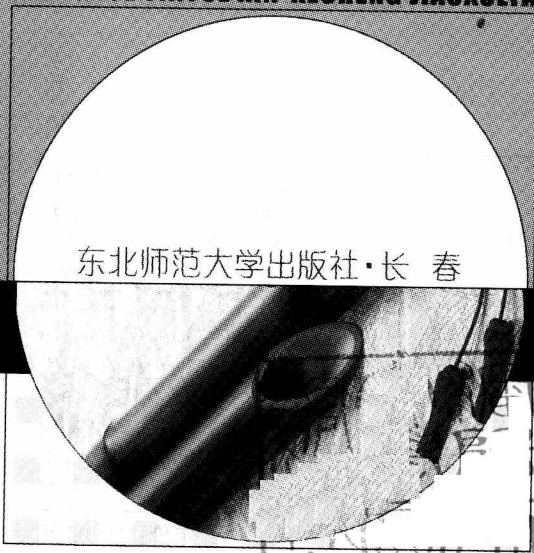


| 中学·音乐 |

陈泓茹 / 主 编

ZHONGXUE YINYUE XIN-KECHENG JIAOXUEFA
ZHONGXUE YINYUE XIN-KECHENG JIAOXUEFA
ZHONGXUE YINYUE XIN-KECHENG JIAOXUEFA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长 春



新课程 教学法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学音乐新课程教学法/陈泓茹主编. —长春: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1
ISBN 7 - 5602 - 3984 - 6

I. 中... II. 陈... III. 音乐课—教学法—中学
IV. G633.95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41141 号

☐责任编辑: 魏 昆 ☐封面设计: 宋 超
☐责任校对: 刘晓军 ☐责任印制: 张文霞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春市人民大街 5268 号 (130024)

销售热线: 0431—5687213

传真: 0431—5691969

网址: <http://www.nenup.com>

电子函件: sdcbbs@mail.jl.cn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制版

吉林省吉育印业有限公司印刷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幅面尺寸: 148mm×210mm 印张: 7.75 字数: 214 千

印数: 0 001—5 000 册

定价: 10.00 元

前 言

2001年6月,《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进一步明确了“加快构建符合素质要求的基础教育课程体系”的任务。遵循《全日制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实验稿)》(以下简称《标准》),编写一本适合中学音乐教师培训的书,既要有别于同类书,又要通俗和实用,确实能给教师带来一点启发、借鉴与帮助,的确不是件容易的事。在认真学习研究音乐新课程标准的基础上,本书力求密切联系中学教学的实际,精心筛选内容,尽量做到理论联系实际。书中介绍了当前国内外较先进的教育理论与教学方法,引用了许多中学教学的优秀示范课例并进行介绍点评。

为把此书编写得较为理想,在作者队伍的选择上,我们聘请了长期在中学教学第一线,对新课标标准颇有研究和经验的钱逸瑞老师(南京九中特级教师)、李欢老师(音乐教研员)、徐曙光老师(南京一中音乐教研室主任)等参加此书的编写。他们长期工作在中学教学第一线,进行音乐新课程的改革实验,并不断学习研究音乐教育理论,参加过第一线教学改革的各种教研活动,积累了许多第一手资料 and 教学经验。

在此书编写的分工上,本人主要负责编写第一、二、七、八、九章及全书的修改、统稿等工作,徐曙光老师负责编写第三章,钱逸瑞老师负责编写第四章,李欢老师负责编写第五、六章,赵宁老师(南京金陵科技学院教师)负责编写第三章第一节并协助统稿、编辑等工作。

陶行知先生曾说过:“创造需要广博的基础。解放空间,才能搜

集丰富的资料。扩大认知的眼界，以发挥其内在之创造力。”我们认为，教学创新是音乐教育的终极目标。希望老师们在学习、实践音乐新课程标准的过程中，扩大视野，勇于实践，在教学中不断创新。愿《中学音乐新课程教学法》一书能给老师们实施课程标准带来更多的创意和启发。

此书在编写过程中一直受到南京晓庄学院王泽农院长的关心支持，还得到江苏省音乐教研员戴海云老师和南京市音乐教研员宋桂英老师的关心支持，得到了南京晓庄学院音乐系谢平老师、杨艳老师、彭云老师的支持与帮助，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编写时间仓促，难以精雕细琢，不妥之处，尚祈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陈泓茹

2004年9月于南京

目 录

第 1 章 音乐课程的回顾和展望	1
一、近代学校音乐课程回顾	1
二、当代学校音乐课程回顾	12

第 2 章 音乐课程的现代理念	24
一、音乐教育的现代理念	24
二、音乐课程的现代理念	31
三、音乐课程的目标	33

第 3 章 音乐新教材编写原则、教学原则、 方法、模式及教学设计	38
一、新教材编写原则及教材内容	38
二、新教材的教学原则	40
三、音乐教学常用的教学方法	45
四、音乐课程的类型及常用教学模式	53
五、音乐教学设计	61

第 4 章 初中音乐教学的领域与方法	67
一、感受与鉴赏	68
二、音乐表现	87
三、音乐创造	104
四、音乐与相关文化	112

第5章 音乐课程资源的开发利用与 现代教育技术的运用	127
一、音乐课程资源的开发与利用	127
二、现代教育技术在音乐教学中的运用	136

第6章 课外音乐活动	162
一、课外音乐活动的特点	162
二、课外音乐活动的作用和意义	163
三、课外音乐活动的组织	164
四、课外音乐活动的辅导	168

第7章 新课程音乐教学评价	176
一、评价的原则	178
二、评价的内容	180
三、评价的方式与方法	183

第8章 新课程对音乐教师素质的要求	193
一、更新观念, 改变角色	193
二、音乐教师应具备的基本素质	194
三、新课程对音乐教师素质提出的新要求	199

第9章 国外近现代著名音乐教育体系简介	203
一、达尔克罗兹音乐教育体系	203
二、柯达伊音乐教育体系	209
三、奥尔夫音乐教育体系	219
四、其他音乐教育体系简介	226
五、思考与借鉴	232

主要参考文献	236
--------	-----

第 1 章

● 音乐课程的回顾和展望

教育改革是教育事业不断发展的内驱动力，课程改革则是基础教育改革的核心，而音乐课程改革是整体课程改革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标准》是《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在音乐学科教育中的具体实施和体现。在当今，任何学科的发展脱离自身文化传统，或放弃全球观察的视野，孤立地谈自己的发展，都是难以面向未来的。在全面推进课程改革的今天，回顾中国音乐课程发展的历程，将使我们进一步了解我国音乐教育课程发展的概况以及音乐新课程标准产生的历史背景和重要意义。

一、近代学校音乐课程回顾

（一）清末时期

我国的音乐教育传统源远流长。据现有的材料推测，至迟在氏族社会末期便可能已产生有从事音乐教育的社会机构。在三千年前奴隶社会的上古三代夏、商、西周时期，音乐教育就以礼乐教育为基本特

征,通过原始祭祀礼仪活动进行发展。

但是,就课程而言,伴随着新学制而产生的音乐学科教育研究则是近代的事情。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中国开始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随着外国帝国主义势力的入侵和我国民族资本主义的逐渐发展,清朝封建统治集团内部开始发生分化,出现了主张向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学习的洋务派。他们提出了“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主张,以求富求强。同时,他们主张改变选拔、培养人才的制度,兴办“新式学堂”,提倡“新教育”。与此同时,大批外国传教士涌入中国兴办教会学校,讲解西洋乐理,教授如何使用五线谱记谱等,客观上传播了西洋音乐知识,促进了我国音乐教育的发展。在洋务派的影响下,清政府在教育方面作了些改革,陆续开办了一些学习“西文”、“西艺”的新学校。新学制由此发端。

1898年,以康有为、梁启超为代表的“维新变法”政治运动提出“废科举,兴学校,养人才,强中国”的口号,极力鼓吹音乐对思想启蒙的作用,提倡在学校中设立乐歌课,发展音乐教育。一时间,一些留日归国的学子纷纷组织音乐社团,将一些日本和欧美流行的曲调填上新词,编成新的歌曲在学堂里教唱。后来,将这一时期的学校歌曲统称为“学堂乐歌”。

1902年8月15日(光绪二十八年七月十二日),清政府颁布了由张百熙奏呈的《钦定学堂章程》,史称“壬寅学制”(1902年为农历壬寅年)。就教育立法而言,它是中国有史以来第一个由国家正式颁布的规定学校学制系统的文件。1904年,清政府再次颁发了由张百熙、荣庆、张之洞联名奏呈的《奏定学堂章程》(章程共17件)。因光绪二十九年为癸卯年,这个学制也称“癸卯学制”^①。“癸卯学制”是中国经政府法令公布,正式在全国实行的第一个完整的近代学校教育体系,它对整个国家的学校教育系统的课程设置、教育行政及学校管理等,都作了相当详细的规定。“癸卯学制”的颁行,是中国近代教育史上的一件大事,标志着中国几千年封建传统教育的瓦解,

^① 朱有瓛. 中国近代学制史料(第二辑上册).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7. 77~79

以及新的由西方移植的近代学校制度的建立。在《奏定学堂章程》中的一个主要文件《学务纲要》中提到了有关音乐教育的问题：“今外国中小学堂、师范学堂，均设有唱歌音乐一门，并另设专门音乐学堂，深合古意。唯中国古乐雅音，失传已久。此时学堂音乐一门，只可暂从缓设，俟将来设法考求，再行增补”^①。因此，在《奏定学堂章程》中没有将音乐课列入正式课程设置中，仅在蒙养院的教学规定中有唱歌内容，“蒙养院收三至七岁儿童，每日受教育不超过四小时，教育内容有游戏、歌谣、谈话和手技”^②。这一时期，在一些地方的学校里开设有音乐课，内容有风琴、钢琴、唱歌、游戏等。

从1906年起，在中国通行1300年的科举制度被完全废止，代之以近代新学制。同年，清政府设立学部，作为全国教育系统最高行政机关。1907年3月8日（光绪三十三年正月二十四日），学部正式颁布《学部奏定女子小学堂章程》和《学部奏定女子师范学堂章程》^③。在这两个章程中规定了女子学堂应开设音乐课，这是中国第一次在政府文件中正式规定将音乐课列入学堂的课程之中。章程中将小学堂的音乐课定为“随意科”，在课上主要学唱“平易单音乐歌”，课时未定；将女子师范学堂的音乐课定为四年学业中的“必修科”，第一、二学年每周1课时，第三、四学年每周2课时，教学内容包括学习齐唱歌曲、合唱歌曲、乐器演奏法和音乐教学法。当时音乐课在课程表上称为“音乐”，解释时用“乐歌”^④。1909年，音乐课在全国中小学堂正式设立。该年5月15日，学部规定在初等小学堂和中学堂开设乐歌课，这些课被列为随意科目。

（二）民国初期

1911年，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了清政府王朝。1912年1月3日，南京临时政府成立。同年1月9日，中央教育部成立，蔡元培任教育总长，并于19日发布了《普通教育暂行办法通令》、《普通

① 舒新城. 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上册）.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81. 209

② 王炳照. 简明中国教育史.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 274

③ 舒新城. 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下册）.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81. 792~810

④ 张己任. 中国近代音乐教育之发展及趋向初探. 见：刘靖元编. 中国新音乐史论集（1946—1976年）. 香港大学亚洲研究中心，1990. 439~451

教育暂行课程之标准》和课程表。在《普通教育暂行课程之标准》中，具体规定了课程内容方面的改革法令，其中规定了初小、高小、中学和师范学校的学习科目，各学年每周各科授课的时数等，为以后小学、中学、师范教育改革奠定了基础。1912年3月，袁世凯就任大总统，蔡元培仍任教育总长，并于7月10日召开了中华民国中央临时教育会议，对封建主义的旧教育体系进行了全面的改造，通过了新的教育方针——“注重道德教育，以实利教育、军国民教育辅之，更以美感教育完成其道德”^①。道德教育就是德育，军国民教育就是军事训练和体育相结合的教育，美感教育就是美育，主要包括音乐、美术方面的教育。这个教育方针体现了资产阶级关于人的德、智、体、美和谐发展的思想，是中国教育史上的一大进步，是资产阶级反对封建主义旧教育体制的一个重大胜利。将美感教育列入教育宗旨，是蔡元培先生健全人格教育的重要体现，是我国教育史上一个具有深远意义的创举，它对后来我国学校音乐教育的发展产生了重要的影响。这次会议还决定重定学制，于同年9月3日颁布了中华民国第一个《学校系统令》。因1912年为农历壬子年，史称“壬子学制”。这个学制系统一直沿用了10年，至1922年北洋政府颁布了《学校系统改革案》时废止。

1912年11月，教育部颁布了《小学校教则及课程表》^②。其中规定了音乐课每周1课时，教学内容为“单音唱歌”和“简易之复音唱歌”。唱歌的目的是“使儿童唱平易歌曲，以涵养美感，陶冶德性”。文件还规定将小学音乐课称为唱歌课。同年12月，教育部颁布了《中学校令施行规则》，规定：“中学校之学科为修身、国文、外国语、历史、地理、数学、博物、物理、化学、法制、经济、图画、手工、乐歌、体操。”其中将中学音乐课称为乐歌课，每周1课时，并指出：“乐歌要旨在使谙习唱歌及音乐大要，以涵养德性及美感。乐歌先授

① 舒新城. 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上册）.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81. 226

② 中华民国中央临时政府教育部. 小学校教则及课程表. 教育杂志，1913，4（10）

单音，次授复音及乐器用法”^①。1913年2月，教育部公布《蒙藏学校章程》。该学校相当于中学，设有四年制预备科，预备科开设的课程中乐歌课为必修课程。1913年3月，教育部公布的《中学校课程标准》中规定，四个学年都设立乐歌课，每周1课时。第一学年的教学内容是“基本练习、歌曲”，第二、第三学年是“基本练习、歌曲、乐曲”，第四学年是“基本练习、歌曲、乐器”。1914年12月，教育部发文要求各省师范学校注重音乐课教学，指出音乐科在教育上的重要位置，并成为各学校必修科目。1915年7月31日，教育部又颁布了《国民学校令》和《高等小学校令》，规定：国民学校的学制为四年，唱歌课是所开设的8门正式课程之一；高等小学校的学制为三年，唱歌课是所开设的12门正式课程之一。1916年1月8日，教育部颁布《国民学校令施行细则》，其中对唱歌课的教学目的、教学方法、教学时数等都作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唱歌要旨在使儿童唱平易歌曲，以涵养美感，陶冶德性。宜授平易之单音唱歌。歌词乐谱宜平易雅正，使儿童心情活泼优美。”第一、第二学年，每周4课时唱歌课；第三、第四学年，每周1课时唱歌课。

在我国近现代教育史中，在美育思想与音乐教育思想方面具有代表性的人物是蔡元培、王国维、沈心工、曾志等，而蔡元培（1868—1940）作为教育总长最具代表性和影响力。他认为，美育可以陶冶人的感情，养成高尚纯洁的人格；可以去私忘我，使人日趋和谐平等；可以消除人们彼此之间的偏见，摆脱利害关系的纠缠；可以美化人生，使人的性灵寄托于美的享受，达到人生之最高境界。他还认为，校园中应该开展多种多样的课外活动，这样可以使同学之间的感情融洽，生活丰富，以培养美的心灵。在如何实施美育中，他认为教育系统可分为三个范围，一是家庭教育，二是学校教育，三是社会教育。而美育也包括这三个方面，如美育的内容、美育的设施、美育的环境等，涉及面很广。他认为美育应贯穿于人的一生，从胎儿、幼儿、小学、中学、大学，到进入社会工作，直到老死，都必须有美育。音乐

^① 章咸，张援．中国近现代艺术教育法规汇编．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97．96～97

教育是美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可以促进人的心理、生理的健康发展,也应成为人生的伴侣。在教学方法上,他认为应适合学生的特点,不可机械照搬外国之教法;要激发学生学习音乐的兴趣,使其主动地参与教学活动;他特别提到在教学中要注意运用我国民族传统音乐文化的成果,不可盲目崇洋。他主张积极学习吸收外国优秀文化成果,用以发展丰富我国的民族文化。他以独创的精神,提出将美育列入国家教育方针,对后来的学校教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三) 五四时期

1919年的五四运动,使中国革命进入了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在五四运动的推动下,教育进行了多项改革,我国各科教学法课程建设得到了发展。蔡元培先生的“五育并重”、“美育救国”等主张,推动和促进了艺术教育的发展。随着新文化思想的提倡,我国引进了外国新的教育思想和教育方法,一批美国教育家也先后来华讲学。受新的教育思想影响的中国教育界认为,教育改革的焦点是要改革学制。1922年9月,教育部召开学制会议,通过了由“全国教育会联合会”提出的学制改革方案。新学制又称“壬戌学制”,采用六三三四制,儿童6岁入学,小学6年(初小4年,高小2年),初中3年,高中3年,大学4—6年。这个学制虽然模仿美国的学制,但较适合当时中国的情况,基本上一直沿用至新中国建立^①。“壬戌学制”公布后,接着进行了课程改革。1922年,“全国教育会联合会新学制课程标准起草委员会”聘请各学科专家开始草拟《新学制课程标准纲要》。1923年6月4日颁布了《小学音乐课程纲要》和《初级中学音乐课程纲要》,音乐课被列入小学、初中的必修课,并将以往各级学校课表中的“唱歌”及“乐歌”统一称为“音乐”。小学音乐课的课时占总课时的6%;初中的“音乐”与“图画”、“手工”合称为艺术科,设12学分,音乐课每周有2课时。

“壬戌学制”采纳了陶行知先生以“教学法”代替“教授法”的主张。一字之变,说明了学科教育研究内涵产生了质的飞跃,注意到

^① 吴文侃,杨汉清. 比较教育学. 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89. 312~313

了“教”与“学”的双边关系。仅从《小学音乐课程纲要》^①中规定的教学目标——“使学生能唱平易的歌曲，能识简单的乐谱，并发展快乐活泼的天性，有涵养和爱合群的情感”——和《初级中学音乐课程纲要》^②中规定的教学目标——“使学生明了普通乐理；使学生能唱单复音的歌曲；涵养美的情感与融和乐群的精神；引起欣赏文艺兴趣”——就可以看出当时音乐教学法研究的水平。此次新颁发的《小学音乐课程纲要》和《初级中学音乐课程纲要》，较之以前有了更为丰富的内容和完整的条例。在《小学音乐课程纲要》中更强调了美育中的情感教育的重要性，指出音乐教学的目的是发展儿童快乐活泼的天性，培养一种热爱集体的群体感。在教学内容方面，更注重选择对儿童身心健康发展有益的，又贴近儿童日常生活的，有益于培养美感和提高修养的歌词、歌曲。对音乐基本知识的教学内容也作了更为详细的规定，这样有利于音乐课的教学质量。在教学方法方面，提出了由低年级的听唱法过渡到高年级的视唱法，目的是提高学生在唱歌教学中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在《初级中学音乐课程纲要》中，除了继续注重美感和群体感的教育外，更重要的是增加了一条培养“学生欣赏文艺的兴趣”，提高学生的审美情趣和艺术欣赏的兴趣，这是音乐课很重要的教学目的。另外，在唱歌的教学内容上更为注重歌词的艺术性和提高人的修养方面的教育性，并明确规定了歌曲应大部分选用本国语所作的歌词。将乐器列入选修科，并强调根据学生个人能力而因材施教。它还明确了修毕全程音乐课所应达到的最低标准。总之，1923年6月4日颁发的《小学音乐课程纲要》和《初级中学音乐课程纲要》，对这一时期中小学音乐教育的发展起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同时为编写教材提供了较好的依据。五四运动后，我国音乐教材的建设开始加速。《新学制课程标准纲要》的颁布，为音乐新教材的编写提供了必要的依据。我国音乐家的作品开始大批进入中小学音乐教材，改变了以往学堂乐歌“以洋曲填国歌”的情形。

① 章咸，张援．中国近现代艺术教育法规汇编．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97.
306～307

② 同上。

(四) 国民政府时期

南京政府成立后,于1927年6月设立“中华民国大学院”。大学院是国民政府主管全国教育、学术的最高行政机构,任命蔡元培为院长,承袭了1922年新学制的规定,对具体实施作了一些局部调整。1932年10月以后,国民政府教育部颁布了各级各类学校的课程标准,其中有《部颁小学音乐课程标准》(1932年10月)、《部颁初中音乐课程标准》(1932年11月)、《部颁高中音乐课程标准》(1932年11月)。

其中《部颁初中音乐课程标准》^①分四项内容:第一,“目标”(即教学目的);第二,“时间支配”;第三,“教材大纲”(即教学内容);第四,“实施方法概要”。第一项“教学目的”是:1.发展学生音乐之才能与兴趣;2.使学生能唱普通单复音歌曲,并明了初步乐理;3.训练听觉,使有欣赏普通名歌曲之能力;4.涵养美的情感及融和乐群奋发进取之精神。第二项中的“时间支配”为第一学年每周2小时,第二、三学年每周各1小时。第一学年规定乐理讲解时间为每周30分钟,其余时间进行唱歌教学。第二、三学年规定乐理讲解时间为每周20分钟,其余时间进行唱歌教学。第三项“教材大纲”中分三个学年安排了各个学年的教学内容。课堂教学内容有乐理和唱歌,课外教学内容有器乐。第四项“实施方法概要”中包括“作业要项”和“教法要点”。“作业要项”即是对教学内容分为唱歌、乐理、器乐三项内容的说明。“教法要点”有15条,主要内容有:“此后应废除首调唱名法,代以各国现行之固定唱名法”;“曲谱必须完全用五线谱,绝对不许用简谱”;“选教材时宜多选雄壮、活泼之歌唱,如偏于悲哀、颓废等歌曲,除必要时外,最好少用;至于靡靡之音,须一概摒除”;“不论轻音重音,最好均选用有伴奏之歌唱,又教学时,教师亦以弹伴奏为正则,如此,学生一面唱歌,一面兼能养成听复音之习惯,以增高其欣赏音乐之程度,但待新歌唱熟之后,又须养成其脱离乐器而能独唱之习惯”;“须注意学生共同之音域,又学生中遇有属

^① 国民政府教育部. 部颁初中音乐课程标准. 音乐教育, 1933, 1 (4) (5)

于‘变声期’时，宜令其暂时停止唱歌”；“学生对于歌曲，宜令其忠实唱奏；切禁随意加入花腔滑调，使歌曲情趣流于卑劣”；“讲演‘读谱法’时，使学生有识谱能力外，更须令其练习写谱；又于相当时期内，并须练习‘听音写谱’”；“讲演‘音乐常识’时，宜多备关于声乐器乐之著名唱片，随时利用留声机，使学生可多得欣赏之机会；又遇音乐名家之演奏，及当地举行之音乐会等，必须令其出席”；“讲演‘和声学’时，宜随时举实际乐曲，互相参照解释”。

《部颁高中音乐课程标准》^①与《部颁初中音乐课程标准》的编排方式基本一样，也分为四项内容。第一项中的“目标”（教学目的）是：1. 继续发展学生音乐之才能与兴趣；2. 使能独唱合唱高深之歌曲；3. 增加鉴赏音乐之程度；4. 涵养谐和、优美、刚强、沉着之情感，并发扬仁爱、和平、勇武、壮烈之民族精神。第二项中的“时间支配”为三个学年教学时间每周各1小时。第三项“教材大纲”中分三个学年安排了各个学年的教学内容，教学内容分“声乐”和“理论”两部分。声乐教学的主要内容有练声、二重唱、三重唱、合唱、独唱、视唱各种繁复转调之乐曲；歌曲内容有艺术歌曲、声乐练习曲、古今各种卡农曲及小赋格曲、较高深之名曲。理论教学分“音乐发达概况”（即音乐史）和“名曲解说”（即音乐欣赏）两部分。第四项“实施方法概要”中的“教法要点”有9条，主要内容有：“此后应废除首调唱名法，代以各国现行之固定唱名法”；“高中普通科之音乐因限于时间，只可偏重于声乐一方面”；“唱声乐曲时，教师必须弹伴奏，但宜注意养成学生有自动唱歌及离琴亦能独唱之习惯”；“鉴赏音乐亦为本课程重要之目的，故各学校必须设备留声机及中外古今名曲唱片，愈完备愈好”；“讲‘音乐发达概况’及‘名曲解说’时，宜随时利用留声机，多予学生以鉴赏音乐之机会”；“在每次上课时，先讲理论20分钟，接续教学声乐”；“学生中如有从小学或初中起即有系统地学习某种器乐者，教师应设法令其继续学习，切实指导，勿埋没其天才”。

① 国民政府教育部。部颁高中音乐课程标准。音乐教育，1993，1（4）（5）

1932年10月以后,国民政府教育部颁布的各级各类学校的课程标准对音乐教学的目标、教学时数、作业类别、各学年具体要求、教学要点以及教学方法都作了详尽的规定和说明,对当时的中小学音乐教育走上规范化、系统化的道路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但是,这套课程标准所规定的教学内容比较复杂、艰深,与我国普通学校实际的教育水准有较大距离,如:不切实际地提倡废除首调唱名法,推行固定唱名法;绝对不许用简谱,而必须完全用五线谱等,加之缺乏大量高水平的师资和与之完全配套的音乐教材,这套课程标准在实际教育中并未得到有效的实施。

中小学音乐课程标准颁布后,为了使我国中小学音乐教育走上正规化的道路,1933年6月,教育部成立了“中小学音乐教材编订委员会”,次年5月又设立了“音乐教育委员会”。这两个机构的成员多为当时的著名音乐家,如沈心工、周淑安、黄今吾(黄自)、赵元任、萧友梅等,他们主要的任务是负责编订中小学音乐教科书。1935年,他们组织出版了《小学音乐教材初集》(分低、中、高各一册),共收入儿童歌曲185首。1936年出版了《中学音乐教材初集》(一册)。20世纪30年代以后,随着新颁布的音乐课程标准的实行,公开出版的中小学音乐教材数量众多。影响较大、质量较高的是黄自、张玉珍、应尚能、韦瀚章编著的《复兴初级中学教科书·音乐》(六册)。内容包括普通乐理、音乐欣赏、基本练习曲、歌曲四个部分,均采用五线谱。教学安排注意了循序渐进,乐理从五线谱知识、节奏、节拍、音乐术语,一直讲到西方乐器和曲体,又继之以和声学,全面介绍了西方音乐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欣赏部分由黄自亲自撰写。歌曲部分所采用的作品绝大多数是我国音乐家创作的作品,其中黄自为本教材创作的歌曲约占一半。这些作品贴近现实,体现了时代精神,反映了中学生的生活,旋律亲切朴素,具有鲜明的民族特色。这套教材显示了当时音乐教材建设的成果和水准,为我国中小学音乐教育走上正规化道路奠定了重要基础。

(五) 抗战时期

1935年以后,抗日救亡运动在全国范围内掀起,战争的爆发给